

#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50 週年校慶 LOGO 設計比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鼓勵同學發揮創意，激發同學美工潛能，並賦予復興國中各屆校慶意義與特色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在校學生，亦可校內師生合作組成設計團隊(一組總人數至多三位)。

三、作品規格：

1、手繪設計或電腦繪圖均可。

2、手繪設計：請用 A4(21 X 29.7cm)尺寸製作。

3、電腦繪圖：

(1)以 EPS、PSD、JPG、PDF、PNG 檔繳交。(解析度 350dpi、色彩模式 CMYK)

(2)附彩色輸出 A4(21 X 29.7cm)尺寸。

(3)並將電子檔 mail 活動組 趙甫嘉老師 chial212@mail.fhjh.tn.edu.tw。(電子檔命名：班級-姓名-logo 稿件 ex:139 趙小嘉 logo 稿件)

4、附件一黏貼於完稿作品背面。設計理念說明(至少 50~100 字以內)。

5、設計主題：以祝賀復興國中 50 週年校慶為主，表現創新、健康、活力、進取、向善的精神。

6、色彩使用：

**(1) 今年紀念衫之顏色色號為：19-3864-TP，故設計 LOGO 時請注意**

**用色，以免圖案印於紀念衫上時不明顯。**



**(2) 不得多於四色。**手繪稿請使用廣告顏料上色，以利製版。

7、紙材不限，色彩飽和、內容新穎並不得涉及個人隱私或人身攻擊，請勿抄襲，有牽涉個人肖像權部分請先取得同意。

四、評審辦法：

1、由美術老師評選出優勝作品 3 名及佳作作品數件，再由評選小組票選決定本屆 logo 代表，頒發獎金。

2、評分標準分別為主題占 25%、設計占 25%、色彩占 25%、理念占 25%。

3、勝出作品學校有權加以修改並印製於紀念衫上。

五、交件日期：113 年 9 月 24 日(星期二) 12:35 前 截止收件，交至學務處活動組，逾時不收。

六、獎勵辦法：

1、第一名：頒贈六百元禮金、獎狀乙幀及嘉獎一次。

2、第二名：頒贈三百元禮金、獎狀乙幀及嘉獎一次。

3、第三名：頒贈二百元禮金、獎狀乙幀及嘉獎一次。

4、佳作若干：頒贈獎狀乙幀，嘉獎一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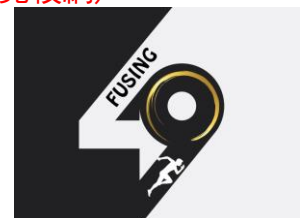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經費來源：合作社。請提供 T 恤 CMYK 印刷色。

八、其他：

參賽作品恕不退還，第一名之作品將印製於校慶旗、紀念服飾及有關看板之上，並永存於校史室之中。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屬原作者所有，但須讓渡其著作人權予校方，日後校方不予支付使用版稅，學校並得視需要請得獎者配合修改。作品如涉違法，由作者自行負責。若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之侵害，經確認屬實者，將追回原發之獎狀、獎金並依法懲處。

九、本計畫呈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

46、47、48、49 屆校慶 LOGO，僅供參考(彩色圖檔請見校網)



班級	參賽學生姓名	座號	學號	導師簽名
	1.			
	2.			
	3.			

設計理念作品特色說明如下：(50~100字以內)。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

班級	參賽學生姓名	座號	學號	導師簽名
	1.			
	2.			
	3.			

設計理念作品特色說明如下：(50~100字以內)。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



---